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

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環區三路一號

公司電話：(07)813-9989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二、目錄	1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2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3-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9
(七)關係人交易	39
(八)質押之資產	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他	40-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5、57
2. 大陸投資資訊	49、56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49-50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437,863 仟元及 617,32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76%及 5.14%；負債總額分別為 160,707 仟元及 128,230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3.58%及 2.55%；其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5,532)仟元及 1,81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16)%及 1.30%、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0,479)仟元及 3,693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63)%及 1.37%。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7 所述，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54,694 仟元及 49,154 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927)仟元、7,257 仟元、(7,125)仟元及 17,378 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均為 0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851 號

陳政初  

會計師：

李芳文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日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 1,817,017	16	\$ 1,862,586	16	\$ 1,595,602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27,431	-	36,438	-	33,55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3	1,078,133	9	1,218,019	10	1,650,642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	2,712,357	23	3,678,098	31	3,274,005	27
1200	其他應收款		163,510	2	54,605	-	48,143	-
130x	存貨淨額	四/六.5	1,765,951	15	1,464,307	13	2,013,672	17
1410	預付款項		113,779	1	85,594	1	182,19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8,544	-	25,412	-	25,70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706,722	66	8,425,059	71	8,823,522	7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6	-	-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7	54,694	-	51,470	-	49,15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	3,143,620	27	3,020,888	25	2,816,927	2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1	409,262	4	-	-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9.11	113,657	1	114,708	1	117,54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4	178,069	2	157,314	1	149,11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0	27,889	-	172,451	2	59,60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27,191	34	3,516,831	29	3,192,338	27
1xxx	資產總計		\$ 11,633,913	100	\$ 11,941,890	100	\$ 12,015,8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經理人：顏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告係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	\$ 715,912	6	\$ 1,362,054	11	\$ 1,245,277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3	561	-	2,656	-	1,57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19	234	-	2,372	-	203	-
2150	應付票據		378	-	65,772	1	65,368	1
2170	應付帳款		1,221,424	11	1,672,749	14	1,790,745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1,121,636	10	640,267	5	1,078,760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4	152,888	1	194,512	2	138,04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21	15,353	-	-	-	-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4	10,900	-	12,258	-	18,667	-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	六.15	-	-	758	-	70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28	-	6,062	-	3,8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40,714	28	3,959,460	33	4,343,156	3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4	729,146	6	329,674	3	300,151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4	120,181	1	130,944	1	185,52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21	254,599	2	-	-	-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六.15	-	-	1,685	-	1,64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六.16	141,551	1	138,423	1	190,373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十二	255	-	255	-	25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45,732	10	600,981	5	677,955	6
2xxx	負債總計		4,486,446	38	4,560,441	38	5,021,111	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7						
3110	普通股股本		2,091,197	18	2,091,197	17	2,091,197	17
3200	資本公積	六.17	1,342,358	12	1,446,639	12	1,446,616	12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2,821	8	815,590	7	815,59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6,117	1	75,546	1	102,15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697,378	23	2,999,383	25	2,510,684	21
	保留盈餘合計		3,746,316	32	3,890,519	33	3,428,432	29
3400	其他權益	四	(146,368)	(1)	(166,117)	(1)	(88,185)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033,503	61	7,262,238	61	6,878,060	57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六.17	113,964	1	119,211	1	116,689	1
3xxx	權益總計		7,147,467	62	7,381,449	62	6,994,749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633,913	100	\$ 11,941,890	100	\$ 12,015,8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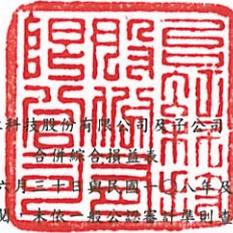


經理人：顏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審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	\$ 2,078,181	100	\$ 2,385,567	100	\$ 3,450,882	100	\$ 4,385,1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	(1,548,305)	(75)	(1,855,493)	(78)	(2,764,136)	(80)	(3,460,880)	(79)
5900	營業毛利		529,876	25	530,074	22	686,746	20	924,273	21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22								
6100	推銷費用		(98,223)	(5)	(113,401)	(5)	(181,134)	(5)	(213,754)	(5)
6200	管理費用		(115,703)	(5)	(119,198)	(5)	(191,549)	(6)	(206,72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6,191)	(4)	(63,343)	(2)	(124,903)	(4)	(119,361)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20	456	-	9,734	-	342	-	38,986	1
	營業費用合計		(289,661)	(14)	(286,208)	(12)	(497,244)	(15)	(500,851)	(11)
6900	營業利益		240,215	11	243,866	10	189,502	5	423,422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3								
7010	其他收入		143,058	6	10,117	1	206,021	6	19,2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334)	(1)	(29,076)	(1)	(27,250)	(1)	(62,101)	(1)
7050	財務成本		(3,346)	-	(16,164)	(1)	(8,226)	-	(30,59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7	(3,927)	-	7,257	-	(7,125)	-	17,37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0,451	5	(27,866)	(1)	163,420	5	(56,079)	(2)
7900	稅前淨利		350,666	16	216,000	9	352,922	10	367,343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24	(72,370)	(3)	(55,208)	(2)	(84,217)	(2)	(108,303)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78,296	13	160,792	7	268,705	8	259,040	6
8200	本期淨利		278,296	13	160,792	7	268,705	8	259,040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412)	(1)	(25,531)	(1)	24,792	-	11,60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482	-	5,106	-	(4,959)	-	(16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930)	(1)	(20,425)	(1)	19,833	-	11,43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6,366	12	\$ 140,367	6	\$ 288,538	8	\$ 270,478	6
8600	淨利歸屬於:	四/六.25								
8610	母公司業主		\$ 281,201	13	\$ 157,675	7	\$ 274,036	8	\$ 254,612	6
8620	非控制權益		(2,905)	-	3,117	-	(5,331)	-	4,428	-
			\$ 278,296	13	\$ 160,792	7	\$ 268,705	8	\$ 259,040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9,356	12	\$ 137,345	6	\$ 293,785	8	\$ 266,00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2,990)	-	3,022	-	(5,247)	-	4,477	-
			\$ 256,366	12	\$ 140,367	6	\$ 288,538	8	\$ 270,478	6
	每股盈餘(元)	四/六.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4		\$ 0.76		\$ 1.31		\$ 1.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34		\$ 0.75		\$ 1.31		\$ 1.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孫達汶



經理人: 顏志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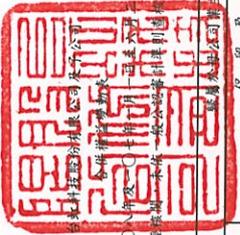


會計主管: 謝芳宜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2,087,802	\$ 665	\$ 1,441,339	\$ 742,131	\$ 102,158	\$ 2,845,730	\$ (92,974)	\$ -	\$ 7,126,851	\$ 112,212	\$ 7,239,063	
B1	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6,600				(6,600)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3,459)						
	普通現金股利				73,459		(522,799)					(522,799)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3,395											
D1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						254,612	11,389		254,612	4,428	259,040	
D3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11,389	49	11,43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4,612	11,389		266,001	4,477	270,478	
Z1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091,197	\$ -	\$ 1,446,616	\$ 815,590	\$ 102,158	\$ 2,510,684	\$ (81,585)	\$ (6,600)	\$ 6,878,060	\$ 116,689	\$ 6,994,749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91,197	\$ -	\$ 1,446,639	\$ 815,590	\$ 75,546	\$ 2,999,383	\$ (159,517)	\$ (6,600)	\$ 7,262,238	\$ 119,211	\$ 7,381,449	
B1	一〇七年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67,231)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0,571	(90,571)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18,239)					(418,239)	
	普通現金股利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279								279		279	
D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104,560)						(104,560)		(104,560)	
D1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						274,036	19,749		274,036	(5,331)	268,705	
D3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19,749	84	19,83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4,036	19,749		293,785	(5,247)	288,538	
Z1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091,197	\$ -	\$ 1,342,358	\$ 882,821	\$ 166,117	\$ 2,697,378	\$ (139,768)	\$ (6,600)	\$ 7,033,503	\$ 113,964	\$ 7,147,467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僅供內部參考，不具法律約束力)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經理人：賴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項目	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52,922	\$ 367,343	BBBB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10,00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314,825)
A20100	折舊費用	165,092	142,465	B02800		18,930
A20200	攤銷費用	13,509	14,935	B03800		76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342)	(38,986)	B04500		(7,5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4,944	14,404	BBBB		(312,726)
A20900	利息費用	8,226	30,599	CCCC		
A21200	利息收入	(7,251)	(8,604)	C00100		588,6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7,125	(17,378)	C00200		(646,14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8,950	379	C01600		398,114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352	-	C04000		(970)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32,332)	C04020		-
A29900	其他項目	5,475	89,702	C04800		9,58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256,282)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8,032)	(42,278)	DDDD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139,886	377,136	E000		15,596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65,472	(486,873)	E001		(45,569)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0,324)	7,925	E00100		1,862,586
A31200	存貨增加	(307,433)	(394,218)	E00200		1,934,27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31,162)	(86,564)			\$ 1,817,0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32)	1,038			\$ 1,595,602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856	-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2,138)	(2,36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5,394)	65,04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451,325)	(625,7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63,923)	(96,2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634)	50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3,128	6,24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69,847	(713,9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670	8,40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286)	(29,5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2,388)	(96,7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07,843	(831,832)			



會計主管：謝芳宜



經理人：顏志明



董事長：孫達汶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軟性銅箔積層板、保護膠片及太陽能電池模組背板等之製造、研發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集團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C. 本集團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i.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271,336仟元；租賃負債增加271,336仟元。

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且已全數支付相關之租金者，將長期預付租金140,351仟元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b) 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該日前刻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衡量租賃資產2,245仟元及應付租賃款2,443仟元，分別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2,245仟元及租賃負債2,443仟元。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d)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1.797%~3.500%。
- ii.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兩者間差異10,065仟元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84,490
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	74,425
加：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上之應付租賃款	2,443
加：合理確信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作之調整	196,91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	<u>\$ 273,779</u>

D. 本集團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準則編號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	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	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該等修正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準則編號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未來期間採用上述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具潛在影響之項目如下：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潛在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8.6.30	107.12.31	107.6.30
本公司	台 欣 有 限 公 司 (簡 稱 台 欣)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LEADMAX LIMITED (簡 稱 LEADMAX)	電子材料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簡 稱 博 威 電 子)	電子材料及零組件 之製造與銷售	53.86%	53.86%	53.86%
本公司	T F S C O . , L T D . (簡 稱 T F S)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簡 稱 日 本 台 虹)	電子材料之買賣及 技術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T A I F L E X U S A C O R P O R A T I O N (簡 稱 美 國 台 虹)	電子材料技術服務及 市場行銷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RICHSTARCO., LTD. (簡 稱 RICHSTAR)	投資控股公司	56.93%	53.01%	31.10%
台 欣	TSC International LTD. (簡 稱 T S C)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T S C	昆山台虹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簡 稱 昆 山 台 虹)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 料及高分子銅箔塗 佈材料等新型材料 之買賣	— (註)	— (註)	100.00%
T S C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簡 稱 台 虹 昆 山)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 料及高分子銅箔塗 佈材料等新型材料 之製造與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T F S	RICHSTAR CO., LTD. (簡 稱 RICHSTAR)	投資控股公司	43.07%	46.99%	68.90%
R I C H S T A R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簡 稱 深 圳 台 虹)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 料及高分子銅箔塗 佈材料等新型材料 之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R I C H S T A R	如東富展科技有限公司 (簡 稱 如 東 富 展)	電子材料之製造及 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博威電子	KTC Global CO., LTD. (簡 稱 KTC Global)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K T C G l o b a l	KTC PanAsia CO., LTD. (簡 稱 KTC PanAsi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K T C P a n A s I a	昆山凱特西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簡 稱 凱 特 西)	電子材料及零組件 之批發與佣金代理	100.00%	100.00%	100.00%

註：昆山台虹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7年8月清算完畢。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37,863仟元及617,321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160,707仟元及128,230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5,532)仟元及1,818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0,479)仟元及3,693仟元。

4. 除下列會計政策外，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其他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0~50年
機器設備	10年
水電設備	5~20年
試驗設備	10年
使用權資產／租賃資產(註)	2~50年
其他設備	5~10年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後租賃資產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租賃

(a)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b)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6.30	107.12.31	107.6.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23	\$ 688	\$ 657
銀行存款	1,816,194	1,861,898	1,594,945
合計	\$ 1,817,017	\$ 1,862,586	\$ 1,595,602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30	107.12.31	107.6.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950	\$ 13,659	\$ 12,933
－換匯合約	171	—	162
－換匯換利合約	—	2,358	3,299
股票	25,310	20,421	17,162
合 計	\$ 27,431	\$ 36,438	\$ 33,556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08.6.30	107.12.31	107.6.30
應收票據淨額	\$ 1,078,133	\$ 1,218,019	\$ 1,650,642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

	108.6.30	107.12.31	107.6.30
應收帳款	\$ 2,790,255	\$ 3,755,856	\$ 3,451,250
減：備抵損失	(77,898)	(77,758)	(177,245)
應收帳款淨額	\$ 2,712,357	\$ 3,678,098	\$ 3,274,005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 60 天至 150 天。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2,790,255 仟元、3,755,856 仟元及 3,451,250 仟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集團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由銀行就選定之應收帳款辦理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應收帳款債權出售之情事。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7.6.30			
應收帳款金額	債權移轉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未收回金額 (帳列其他應收款)
USD2,134 仟元	USD2,134 仟元	無追索權	—

5. 存貨

	108.6.30	107.12.31	107.6.30
原 料	\$ 646,934	\$ 572,527	\$ 683,882
在途存貨	41,421	81,199	90,976
物 料	6,924	8,568	10,235
在 製 品	53,515	52,921	150,287
製 成 品	675,915	426,139	688,050
商 品	341,242	322,953	390,242
合 計	\$ 1,765,951	\$ 1,464,307	\$ 2,013,672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部分於期初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之存貨價格回升或已出售或使用等因素，致評估需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之金額減少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111,775仟元、2,979仟元、8,847仟元及23,571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6.30	107.12.31	107.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 —

前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6.30		107.12.31		107.6.30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5,691	15.07%	\$ 51,470	15.07%	\$ 49,154	15.07%
凱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3	33.22%	—		—	
合 計	<u>\$ 54,694</u>		<u>\$ 51,470</u>		<u>\$ 49,154</u>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1) 該等被投資公司係以未經其他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為依據，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4.1~	107.4.1~	108.1.1~	107.1.1~
	108.6.30	107.6.30	108.6.30	107.6.30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698)	\$ (2,864)	\$ (5,796)	\$ 7,257
凱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9)	—	(1,329)	—
合 計	<u>\$ (3,927)</u>	<u>\$ (2,864)</u>	<u>\$ (7,125)</u>	<u>\$ 7,257</u>

- (2) 本集團對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主係本集團透過所持有股份及董事席次之綜合影響，對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

- (3)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8.6.30	107.12.31	107.6.30
總資產	\$ 558,429	\$ 471,150	\$ 436,198
總負債	\$ 241,647	\$ 129,608	\$ 110,026

	108.4.1~	107.4.1~	108.1.1~	107.1.1~
	108.6.30	107.6.30	108.6.30	107.6.30
收 入	\$ 37,448	\$ 97,683	\$ 57,883	\$ 167,695
淨 利	\$ (22,220)	\$ 26,998	\$ (43,876)	\$ 56,917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6.30	107.12.31(註)	107.6.30(註)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43,620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

	108.1.1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減損損失	匯率影響數	108.6.30
<u>成 本</u>							
土 地	\$ 100,843	\$ —	\$ —	\$ —	\$ —	\$ —	\$ 100,843
房屋及建築	1,692,479	3,847	—	16,213	—	5,270	1,717,809
機器設備	2,711,297	88,743	(66,727)	87,200	—	4,426	2,824,939
水電設備	485,254	1,395	(73,239)	8,384	—	1,528	423,322
試驗設備	296,469	11,345	(5,355)	39,063	—	273	341,795
其他設備	380,600	2,524	(45,699)	1,065	—	845	339,335
合 計	\$ 5,666,942	\$ 107,854	\$ (191,020)	\$ 151,925	\$ —	\$ 12,342	\$ 5,748,04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	\$ 538,473	\$ 36,147	\$ —	\$ —	\$ —	\$ 1,766	\$ 576,386
機器設備	1,787,283	84,085	(39,631)	—	18,352	2,991	1,853,080
水電設備	298,923	10,355	(55,670)	—	—	947	254,555
試驗設備	145,408	14,021	(4,770)	—	—	180	154,839
其他設備	289,430	9,371	(43,069)	—	—	655	256,387
合 計	\$ 3,059,517	\$ 153,979	\$ (143,140)	\$ —	\$ 18,352	\$ 6,539	\$ 3,095,247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11,218	229,524	—	(151,925)	—	2,007	490,824
淨 額	\$ 3,018,643						\$ 3,143,62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以前之規定)

	107.1.1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減損損失	匯率影響數	107.6.30
<u>成 本</u>							
土 地	\$ 100,843	\$ —	\$ —	\$ —	\$ —	\$ —	\$ 100,843
房屋及建築	1,438,659	1,450	(213)	241,394	—	2,632	1,683,922
機器設備	2,552,155	23,071	(13,961)	49,126	—	2,198	2,612,589
水電設備	398,778	4,717	—	58,919	—	746	463,160
試驗設備	251,175	6,423	—	27,874	—	120	285,592
其他設備	363,839	5,645	(4,276)	14,188	—	429	379,825
合 計	<u>\$ 5,105,449</u>	<u>\$ 41,306</u>	<u>\$ (18,450)</u>	<u>\$ 391,501</u>	<u>\$ —</u>	<u>\$ 6,125</u>	<u>\$ 5,525,93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	\$ 472,442	\$ 35,139	\$ (213)	\$ —	\$ 37,376	\$ 337	\$ 545,081
機器設備	1,656,133	74,434	(13,961)	—	45,494	927	1,763,027
水電設備	280,635	10,194	—	—	—	403	291,232
試驗設備	123,002	12,350	—	—	—	72	135,424
其他設備	281,807	10,348	(3,246)	—	(814)	277	288,372
合 計	<u>\$ 2,814,019</u>	<u>\$ 142,465</u>	<u>\$ (17,420)</u>	<u>\$ —</u>	<u>\$ 82,056</u>	<u>\$ 2,016</u>	<u>\$ 3,023,136</u>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85,028	120,368	—	(391,501)	—	237	314,132
淨 額	<u>\$ 2,876,458</u>						<u>\$ 2,816,92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 無形資產

	108.6.30	107.12.31	107.6.30
商標權	\$ 342	\$ 354	\$ 355
專利權	8,208	6,848	6,847
電腦軟體成本	35,326	37,725	40,562
商 譽	69,781	69,781	69,781
合 計	<u>\$ 113,657</u>	<u>\$ 114,708</u>	<u>\$ 117,545</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1.1	增添	重分類	匯率影響數	108.6.30
<u>成 本</u>					
商標權	\$ 672	\$ 19	\$ —	\$ —	\$ 691
專利權	45,022	1,844	—	—	46,866
電腦軟體成本	138,319	5,734	—	245	144,298
商 譽	69,781	—	—	—	69,781
合 計	<u>\$ 253,794</u>	<u>\$ 7,597</u>	<u>\$ —</u>	<u>\$ 245</u>	<u>\$ 261,636</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商標權	\$ 318	\$ 31	\$ —	\$ —	\$ 349
專利權	38,174	484	—	—	38,658
電腦軟體成本	100,594	8,203	—	175	108,972
合 計	<u>139,086</u>	<u>\$ 8,718</u>	<u>\$ —</u>	<u>\$ 175</u>	<u>147,979</u>
淨 額	<u>\$ 114,708</u>				<u>\$ 113,657</u>

	107.1.1	增添	重分類	匯率影響數	107.6.30
<u>成 本</u>					
商標權	\$ 672	\$ —	\$ —	\$ —	\$ 672
專利權	44,247	775	—	—	45,022
電腦軟體成本	128,557	4,778	(43)	75	133,367
商 譽	69,781	—	—	—	69,781
合 計	<u>\$ 243,257</u>	<u>\$ 5,553</u>	<u>\$ (43)</u>	<u>\$ 75</u>	<u>\$ 248,842</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商標權	\$ 258	\$ 59	\$ —	\$ —	\$ 317
專利權	36,467	1,708	—	—	38,175
電腦軟體成本	85,154	7,611	—	40	92,805
合 計	<u>121,879</u>	<u>\$ 9,378</u>	<u>\$ —</u>	<u>\$ 40</u>	<u>131,297</u>
淨 額	<u>\$ 121,378</u>				<u>\$ 117,545</u>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6.30	107.12.31	107.6.30
長期預付租金 (土地使用權)	—(註)	\$ 137,374	\$ 20,045
存出保證金	\$ 16,113	16,879	16,93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776	18,198	22,621
合 計	<u>\$ 27,889</u>	<u>\$ 172,451</u>	<u>\$ 59,600</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商譽之減損測試

本公司並無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並於各年度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依稅前折現率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業已反映產品需求之變動。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無需認列任何商譽之減損損失。

12. 短期借款

	108.6.30	107.12.31	107.6.30
無擔保借款	\$ 715,912	\$ 1,362,054	\$ 1,245,277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74%~1.89%、0.74%~3.50%及0.76%~4.79%。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8.6.30	107.12.31	107.6.30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61	\$ 2,471	\$ 1,570
－換匯合約	—	185	—
合計	\$ 561	\$ 2,656	\$ 1,570

14. 長期借款

	108.6.30	107.12.31	107.6.30
抵押借款	\$ 40,046	\$ 46,932	\$ 54,495
週轉借款	700,000	295,000	264,323
聯貸借款	—	—	—
合計	740,046	341,932	318,81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900)	(12,258)	(18,667)
減：未攤銷聯貸費用	—	—	—
淨額	\$ 729,146	\$ 329,674	\$ 300,151

(1)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0.83%~1.79%、0.88%~1.97%及0.78%~1.97%。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與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額度管理銀行)等 10 間金融機構簽定總額度為 25 億元整或等值美金之聯合貸款(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起，本集團自行申請調降授信總額度為 15 億元整或等值美金之聯合貸款)並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36 個月之日，為本授信案各項額度第一期之遞減，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分別遞減本授信案各項授信額度，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5 年之日止，即 105.6~110.6，並約定授信方式為中期放款—活期，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項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維持約定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金額。本集團皆符合上述規定。

15. 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部分設備項目係以融資租賃之方式持有。此類租賃合約含有承租人之購買選擇。融資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08.6.30(註)	107.12.31	107.6.30
<u>最低租賃給付總額</u>			
不超過一年		\$ 959	\$ 98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730	1,779
		2,689	2,765
減：未來財務費用		(246)	(408)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 2,443	\$ 2,357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一年		\$ 758	\$ 70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685	1,649
合計		\$ 2,443	\$ 2,357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6,431 仟元及 6,457 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3,182 仟元及 12,842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2,264 仟元及 2,490 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一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4,528 仟元及 7,697 仟元。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權益

(1) 股本

A.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3,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皆分為 300,000 仟股。其中 150,000 仟元，分為 15,000 仟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B.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均為 2,091,197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皆為 209,120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8.6.30	107.12.31	107.6.30
發行溢價	\$ 938,334	\$ 1,042,894	\$ 1,042,894
合併溢額	262,500	262,500	262,500
受贈資產	1,970	1,970	1,970
庫藏股交易	27,280	27,280	27,280
其他	112,274	111,995	111,972
合計	<u>\$ 1,342,358</u>	<u>\$ 1,446,639</u>	<u>\$ 1,446,616</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款。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出當期淨利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四、依法令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由董事會依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四十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分別為 75,546 仟元及 102,158 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情形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情形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7,231	\$ 73,459	—	—
特別盈餘公積	90,57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418,239	522,799	\$ 2.00	\$ 2.50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 104,560 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 0.5 元。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4) 非控制權益

	108.1.1~108.6.30	107.1.1~107.6.30
期初餘額	\$ 119,211	\$ 112,21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利	(5,331)	4,42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	49
期末餘額	\$ 113,964	\$ 116,689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355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董事會決議實際發行日授權董事長訂定之；若非於同一天對所有條款及條件形成共識，則以最後全部達成共識之日為給與日（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費用為0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之認股權計畫。

	108.1.1~108.6.30		107.1.1~107.6.30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	\$ —	273	\$ 35.1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喪失	—	—	—	—
本期執行	—	—	(273)	35.10
本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	—	—	—
期末可執行	—	—	—	—

19. 營業收入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商品銷貨收入	\$ 2,078,181	\$ 2,385,567	\$ 3,450,882	\$ 4,385,153

(1)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8.6.30	107.12.31	107.6.30
銷售商品	\$ 234	\$ 2,372	\$ 203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其中2,352仟元為期初餘額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應收款項	\$ (456)	\$ (9,734)	\$ (342)	\$ (38,986)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6.30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3,549,708	\$ 100,698	\$ 165,713	\$ 52,269	\$ 3,868,388
損失率	0%~1%	3%~20%	20%~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1,681	4,171	33,156	28,890	77,898
小計	\$ 3,538,027	\$ 96,527	\$ 132,557	\$ 23,379	\$ 3,790,490

107.12.31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4,597,619	\$ 250,235	\$ 66,095	\$ 59,926	\$ 4,973,875
損失率	0%~1%	3%~20%	20%~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7,586	13,086	16,040	31,046	77,758
小計	\$ 4,580,033	\$ 237,149	\$ 50,055	\$ 28,880	\$ 4,896,117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6.30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4,300,879	\$ 356,229	\$ 417,732	\$ 27,052	\$ 5,101,892
損失率	0%~1%	3%~20%	20%~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6,235	43,878	101,824	15,308	177,245
小計	\$ 4,284,644	\$ 312,351	\$ 315,908	\$ 11,744	\$ 4,924,647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u>應收款項</u>
108.1.1	\$ 77,758
本期迴轉金額	(34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30)
匯率變動影響數	612
108.6.30	<u>\$ 77,898</u>
	<u>應收款項</u>
107.1.1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 216,495
本期迴轉金額	(38,98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750)
匯率變動影響數	486
107.6.30	<u>\$ 177,245</u>

21.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0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u>108.6.30</u>	<u>107.12.31(註)</u>	<u>107.6.30(註)</u>
土 地	\$ 385,349		
房屋及建築	9,021		
運輸設備	14,892		
合 計	<u>\$ 409,262</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6,815仟元。

(b) 租賃負債

	<u>108.6.30</u>	<u>107.12.31(註)</u>	<u>107.6.30(註)</u>
流 動	\$ 15,353		
非 流 動	254,599		
租賃負債	<u>\$ 269,952</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3(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u>108.1.1~108.6.30</u>	<u>107.1.1~107.6.30(註)</u>
土 地	\$ 4,551	
房屋及建築	2,747	
運輸設備	3,815	
合 計	<u>\$ 11,113</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8.4.1~ 108.6.30	108.1.1~ 108.6.30	107.4.1~ 107.6.30(註)	107.1.1~ 107.6.30(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166	\$ 9,524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 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53	501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8,254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2) 本集團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十年，部分租賃合約可於租期結束時續約。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2.31	107.6.30
不超過一年	\$ 23,793	\$ 22,64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2,216	41,481
超過五年	14,481	21,542
合 計	\$ 84,490	\$ 85,667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7.4.1~107.6.30	107.1.1~107.6.30
最低租賃給付	\$ 10,266	\$ 19,111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8.4.1~108.6.30			107.4.1~107.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8,035	108,181	206,216	119,705	125,984	245,689
勞健保費用	8,914	6,738	15,652	10,846	6,524	17,370
退休金費用	5,052	3,643	8,695	5,183	3,764	8,947
董事酬金	—	7,456	7,456	—	5,142	5,1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641	6,997	17,638	12,500	7,388	19,888
折舊費用	75,181	6,816	81,997	68,379	3,480	71,859
攤銷費用	2,584	4,600	7,184	2,923	3,685	6,608

功能別 性質別	108.1.1~108.6.30			107.1.1~107.6.30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8,207	180,360	348,567	223,595	209,727	433,322
勞健保費用	19,663	14,310	33,973	23,107	13,645	36,752
退休金費用	10,279	7,431	17,710	11,532	9,007	20,539
董事酬金	—	7,456	7,456	—	7,200	7,2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459	12,240	32,699	23,801	15,103	38,904
折舊費用	151,213	13,879	165,092	134,835	7,630	142,465
攤銷費用	4,980	8,529	13,509	6,016	8,919	14,935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作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或報告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獲利狀況，按比率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員工酬勞	\$ 28,504	\$ 26,885
董事酬勞	7,792	7,025

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報告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72,535	\$ 74,579
董監酬勞	19,834	20,393

前述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股東常會報告金額與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七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重大差異，且與列帳費用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利息收入	\$ 3,752	\$ 5,073	\$ 7,251	\$ 8,604
保險理賠收入(註)	134,553	—	134,553	—
其他收入	4,753	5,044	64,217	10,639
合 計	\$ 143,058	\$ 10,117	\$ 206,021	\$ 19,243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集團之子公司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發生火災，致部分廠房、設備及存貨受到毀損，相關保險理賠金額人民幣29,500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該理賠款項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並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全數收回。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8,533)	\$ (51)	\$ (28,950)	\$ (37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5,818)	(40,252)	36,590	42,996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7,296	—	(18,352)	32,3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674	20,986	(14,944)	(14,404)
災害損失	—	(9,266)	—	(120,745)
其他損失	(953)	(493)	(1,594)	(1,901)
合 計	<u>\$ (25,334)</u>	<u>\$ (29,076)</u>	<u>\$ (27,250)</u>	<u>\$ (62,101)</u>

(3) 財務成本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 (2,054)	\$ (16,073)	\$ (5,623)	\$ (30,410)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92)	(註)	(2,603)	(註)
融資租賃之利息	(註)	(91)	(註)	(189)
合 計	<u>\$ (3,346)</u>	<u>\$ (16,164)</u>	<u>\$ (8,226)</u>	<u>\$ (30,599)</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7,412)	\$ -	\$ (27,412)	\$ 5,482	\$ (21,930)

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5,531)	\$ -	\$ (25,531)	\$ 5,106	\$ (20,425)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4,792	\$ -	\$ 24,792	\$ (4,959)	\$ 19,833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1,607	\$ -	\$ 11,607	\$ (169)	\$ 11,438

24.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u>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62,809	\$ 61,496	\$ 108,311	\$ 110,9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5,620)	4,606	(5,272)	4,765
匯率影響數	148	151	103	4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所得稅費用(利益)	15,033	(11,045)	(18,925)	(22,021)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	—	14,565
所得稅費用	<u>\$ 72,370</u>	<u>\$ 55,208</u>	<u>\$ 84,217</u>	<u>\$ 108,303</u>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482)	\$ (5,106)	\$ 4,959	\$ 2,309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	—	(2,14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 (5,482)</u>	<u>\$ (5,106)</u>	<u>\$ 4,959</u>	<u>\$ 169</u>

(2)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我國境內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6年度
子公司—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6年度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 每股盈餘

	108.4.1~108.6.30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81,201	209,120	\$ 1.3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股票	—	660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81,201	209,780	\$ 1.34
	107.4.1~107.6.30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7,675	209,120	\$ 0.76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股票	—	468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7,675	209,588	\$ 0.75
	108.1.1~108.6.30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4,036	209,120	\$ 1.3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股票	—	660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4,036	209,780	\$ 1.31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1~107.6.30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54,612	209,047	\$ 1.22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股票	—	662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54,612	209,709	\$ 1.21

(七) 關係人交易

1. 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4.1~ 108.6.30	107.4.1~ 107.6.30	108.1.1~ 108.6.30	107.1.1~ 107.6.30
短期員工福利	\$ 14,492	\$ 11,982	\$ 35,161	\$ 33,373
退職後福利	151	177	300	331
離職福利	—	783	—	783
合 計	\$ 14,643	\$ 12,942	\$ 35,461	\$ 34,487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 面 價 值			擔保性質
	108.6.30	107.12.31	107.6.30	
定期存款(註)	\$ 20,413	\$ 20,413	\$ 20,354	海關保證金
土地	100,843	100,843	100,843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99,103	100,749	101,668	信用狀、短借額度 及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	12,513	13,338	長期借款擔保
合 計	\$ 220,359	\$ 234,518	\$ 236,203	

(註)屬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截至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明細如下：

	<u>信用狀餘額</u>	
新台幣(NTD)	NTD	5,863 仟元
日幣(JPY)	JPY	340,000 仟元
美金(USD)	USD	1,085 仟元
歐元(EUR)	EUR	4,485 仟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u>108.6.30</u>	<u>107.12.31</u>	<u>107.6.3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7,431	\$ 36,438	\$ 33,5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16,194	1,861,898	1,594,945
應收款項	3,954,000	4,950,722	4,972,7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413	20,413	20,354

金融負債

	<u>108.6.30</u>	<u>107.12.31</u>	<u>107.6.3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561	\$ 2,656	\$ 1,57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15,912	1,362,054	1,245,277
應付款項	2,343,438	2,378,788	2,934,87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40,046	341,932	318,818
應付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	—	2,443	2,357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69,952	(註)	(註)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管理利率風險。

(3)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1,265 仟元及 858 仟元。

(4)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風險變動數之稅前敏感度分析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NTD對USD 升值/貶值 1%	減少/增加 13,091仟元
	NTD對RMB 升值/貶值 1%	減少/增加 2,594仟元
利率風險	市場利率 上升/下降 十個基本點	增加/減少 361仟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NTD對USD 升值/貶值 1%	減少/增加 2,181仟元
	NTD對RMB 升值/貶值 1%	減少/增加 1,719仟元
利率風險	市場利率 上升/下降 十個基本點	增加/減少 32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且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屬信用良好之國內外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8.6.30</u>					
借款	\$ 728,334	\$ 629,146	\$ 100,000	\$ —	\$ 1,457,480
應付款項	2,343,438	—	—	—	2,343,438
租賃負債	15,353	19,433	10,865	224,301	269,952
<u>107.12.31</u>					
借款	\$ 1,375,895	\$ 295,000	\$ 34,674	\$ —	\$ 1,705,569
應付款項	2,378,788	—	—	—	2,378,788
<u>107.6.30</u>					
借款	\$ 1,267,256	\$ 260,000	\$ 40,151	\$ —	\$ 1,567,407
應付款項	2,934,873	—	—	—	2,934,873

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8.6.30</u>					
流入	\$ 406,068	\$ —	\$ —	\$ —	\$ 406,068
流出	406,980	—	—	—	406,980
淨額	\$ (912)	\$ —	\$ —	\$ —	\$ (912)
<u>107.12.31</u>					
流入	\$ 526,637	\$ —	\$ —	\$ —	\$ 526,637
流出	605,689	—	—	—	605,689
淨額	\$ (79,052)	\$ —	\$ —	\$ —	\$ (79,052)
<u>107.6.30</u>					
流入	\$ —	\$ —	\$ —	\$ —	\$ —
流出	—	—	—	—	—
淨額	\$ —	\$ —	\$ —	\$ —	\$ —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負債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1.1	\$ 1,362,054	\$ 341,932	\$ 273,779	\$ 1,977,765
現金流量	(646,142)	398,114	(8,254)	(256,282)
非現金之變動	—	—	4,427	4,427
108.6.30	\$ 715,912	\$ 740,046	\$ 269,952	\$ 1,725,91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1.1	\$ 656,596	\$ 255,696	\$ 3,138	\$ 915,430
現金流量	588,681	63,122	(970)	650,833
非現金之變動	—	—	189	189
107.6.30	\$ 1,245,277	\$ 318,818	\$ 2,357	\$ 1,566,452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1)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8.6.30</u>		
Sell RMB / Buy NTD	108.03~108.10	RMB 90,000/ NTD 406,068
<u>107.12.31</u>		
Sell RMB / Buy USD	107.03~108.07	RMB 60,939/ USD 9,300
Sell RMB / Buy NTD	107.11~108.05	RMB 90,000/ NTD 396,597
Sell USD / Buy NTD	107.12~108.03	USD 6,000/ NTD 183,577
<u>107.6.30</u>		
Sell RMB / Buy USD	106.07~107.12	RMB 61,193/ USD 9,500
Sell RMB / Buy NTD	107.04~107.10	RMB 90,000/ NTD 414,340

(2)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幣別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8.6.30</u>		
Sell RMB / Buy NTD	108.04~108.09	RMB 6,200/NTD 28,087
<u>107.12.31</u>		
Sell RMB / Buy NTD	107.08~108.04	RMB 4,200/NTD 18,463
<u>107.6.30</u>		
Sell RMB / Buy NTD	107.04~107.09	RMB 4,200/NTD 19,348

(3)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幣別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u>107.6.30</u>				
Sell RMB / Buy USD	106.09~108.01	RMB 48,901/ USD 7,500	2.82%~4.10%	1.70%~2.81%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換匯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08.6.30</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950	\$ —	\$ 1,950
換匯合約	—	171	—	171
股票	25,310	—	—	25,31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61	—	561
<u>107.12.31</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3,659	\$ —	\$ 13,659
換匯換利合約	—	2,358	—	2,358
股票	20,421	—	—	20,42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471	—	2,471
換匯合約	—	185	—	185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07.6.30</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933	\$ —	\$ 12,933
換匯合約	—	162	—	162
換匯換利合約	—	3,299	—	3,299
股票	17,162	—	—	17,16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570	—	1,570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6.30			107.12.31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8,882	31.0630	\$ 2,139,682	\$ 115,349	30.7220	\$ 3,543,738
人民幣	57,773	4.5220	261,250	4,640	4.4730	20,7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6,740	31.0630	\$ 830,625	\$ 45,429	30.7220	\$ 1,395,662
日幣	212,263	0.2886	61,259	192,735	0.2781	53,600
<u>107.6.30</u>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2,286	30.4950	\$ 2,204,362			
人民幣	41,474	4.5990	190,7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5,133	30.4950	\$ 1,986,231			
日幣	149,669	0.2755	41,234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25,818)仟元、(40,252)仟元、36,590仟元及 42,996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9)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不包含大陸投資地區）：詳附表六。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詳附註(十二)。

(11)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八。

2.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各地區主要業務獨立運作之事業體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綜管理事業部：該部門負責集團營運規劃及具備製造研發銷售等功能。

海外事業部：該部門具備製造銷售等功能。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1. 部門損益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綜管理事業部	海外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註)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53,698	\$ 624,483	\$ —	\$ 2,078,181
部門間收入	550,746	9,337	(560,083)	—
收入合計	<u>\$ 2,004,444</u>	<u>\$ 633,820</u>	<u>\$ (560,083)</u>	<u>\$ 2,078,181</u>
部門損益(稅前淨利)	<u>\$ 371,857</u>	<u>\$ 103,425</u>	<u>\$ (124,616)</u>	<u>\$ 350,666</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u>綜合管理事業部</u>	<u>海外事業部</u>	<u>調節及銷除(註)</u>	<u>合計</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57,254	\$ 1,128,313	\$ —	\$ 2,385,567
部門間收入	<u>716,537</u>	<u>33,660</u>	<u>(750,197)</u>	<u>—</u>
收入合計	<u>\$ 1,973,791</u>	<u>\$ 1,161,973</u>	<u>\$ (750,197)</u>	<u>\$ 2,385,567</u>
部門損益(稅前淨利)	<u>\$ 225,441</u>	<u>\$ (101,687)</u>	<u>\$ 92,246</u>	<u>\$ 216,000</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u>綜合管理事業部</u>	<u>海外事業部</u>	<u>調節及銷除(註)</u>	<u>合計</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78,931	\$ 1,171,951	\$ —	\$ 3,450,882
部門間收入	<u>1,026,625</u>	<u>39,356</u>	<u>(1,065,981)</u>	<u>—</u>
收入合計	<u>\$ 3,305,556</u>	<u>\$ 1,211,307</u>	<u>\$ (1,065,981)</u>	<u>\$ 3,450,882</u>
部門損益(稅前淨利)	<u>\$ 356,781</u>	<u>\$ (63,153)</u>	<u>\$ 59,294</u>	<u>\$ 352,922</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u>綜合管理事業部</u>	<u>海外事業部</u>	<u>調節及銷除(註)</u>	<u>合計</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85,603	\$ 2,099,550	\$ —	\$ 4,385,153
部門間收入	<u>1,295,551</u>	<u>54,404</u>	<u>(1,349,955)</u>	<u>—</u>
收入合計	<u>\$ 3,581,154</u>	<u>\$ 2,153,954</u>	<u>\$ (1,349,955)</u>	<u>\$ 4,385,153</u>
部門損益(稅前淨利)	<u>\$ 366,374</u>	<u>\$ (140,956)</u>	<u>\$ 141,925</u>	<u>\$ 367,343</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項目 (註二)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註三)	期末餘額 (註十)	實際動支 金額(註十一)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四)	業務往來 金額(註五)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註六)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 442,498	\$ 434,882	\$ 279,567	1.70%~4.00%	2	—	營運週轉	—	—	—	\$ 1,406,701	\$ 2,813,401	(註七)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948,210	931,890	—	1.70%~4.00%	2	—	營運週轉	—	—	—	1,406,701	2,813,401	(註七)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三)：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六)：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七)：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八)：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惟借款人若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九)：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對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全部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十)：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十一)：此為期末評價後金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 金 額 (註六)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註七)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註七)	屬對大陸 地 區 背書保證(註七)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台虹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2	\$ 3,516,752	\$ 126,428	\$ 124,252	\$ —	—	1.77%	\$ 3,516,752	是	否	否
0	台虹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2	3,516,752	290,930	—	—	—	—		是	否	是
0	台虹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如東富展科 技有限公司	2	3,516,752	300,267	295,099	136,089	—	4.20%		是	否	是
0	台虹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 子有限公司	2	3,516,752	1,232,554	1,109,692	—	—	15.78%		是	否	是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不在此限。

(註四)：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五)：為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六)：此為期末評價後金額。

(註七)：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註一)	有價證券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 虹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未上市(櫃)股票	宣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	—	0.30%	—	—
	未上市(櫃)股票	協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1	—	18.10%	—	—
	上 市 股 票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	\$ 25,310	0.03%	\$ 25,310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銷(進)貨	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銷貨	\$ 1,020,472	32.10%	月結 150 天	—	—	\$ 1,390,361	45.83%	—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1,020,472	89.67%	月結 150 天	—	—	(1,390,361)	(92.43%)	—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 1,390,361	3.01	—	—	\$ 109,739	—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109,825	(註一)	—	—	—	—	—

(註一)：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率之計算。

附表六：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不包含大陸投資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貝里斯	投資控股公司	\$ 704,536	\$ 704,536	21,825	100.00%	1,032,828	\$ (112,825)	\$ (113,548)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ADMAX LIMITED	薩摩亞	電子材料買賣	337	337	10	100.00%	11,066	(46)	(46)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及零組件之製造 與銷售	294,102	294,102	13,700	53.86%	224,467	(11,674)	(9,071)	(註二)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製造與銷售	102,894	102,894	3,611	15.07%	45,691	(38,744)	(5,796)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FS CO., LTD.	貝里斯	投資控股公司	478,797	478,797	15,520	100.00%	456,216	17,395	17,395	(註一)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ICHSTAR Co.,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620,305	525,733	20,500	56.93%	686,439	36,176	18,782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材料之買賣及技術 服務	16,260	16,260	6	100.00%	18,356	(8)	(8)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FLEX USA CORPORATION	美國	電子材料技術服務 及市場行銷	8,820	8,820	1	100.00%	9,354	393	393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製造與銷售	10,000	—	1,000	33.22%	9,003	(5,132)	(1,329)	—
TFS CO., LTD.	RICHSTAR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478,563	478,563	15,510	43.07%	519,350	36,176	17,394	—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TSC International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683,946	683,946	21,170	100.00%	1,015,932	(108,947)	(108,947)	—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KTC Global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28,649	28,649	960	100.00%	13,279	(1,671)	(1,671)	—
KTC Global CO., LTD	KTC PanAsi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28,500	28,500	955	100.00%	13,881	(1,671)	(1,671)	—

(註一)：含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註二)：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攤提。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 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本期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台虹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料及高分子銅箔塗佈材料等新型材料之製造與銷售	\$767,141 (USD24,000,000)	2	\$ 767,141	—	—	\$ 767,141	(108,937)	100.00%	(108,937)	\$1,015,838	—
	深圳台虹 電子有限公司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料及高分子銅箔塗佈材料等新型材料之買賣	\$479,160 (USD15,500,000)	2	479,160	—	—	479,160	4,927	100.00%	4,927	552,950	—
	如東富展 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620,305 (USD\$20,500,000)	2	525,733	94,572	—	620,305	31,250	100.00%	31,250	652,705	—
博威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凱特西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及零組件之批發與佣金代理	\$28,351 (USD950,000)	2	28,351	—	—	28,351	(1,671)	53.86%	(900)	7,46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6,606			\$2,326,872				(註三)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8,351			\$40,318				(註四)\$148,19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二)：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四。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四-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此事項。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此事項。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108年5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四)：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46,996仟元×60%=148,198仟元

附表八：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 29,830	與一般交易相當	0.86%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020,472	與一般交易相當	29.57%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90,361	與一般交易相當	11.95%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9,825	與一般交易相當	0.94%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79,567	資金融通	2.40%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1	代購品	31,924	—	0.2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此為期末評價後金額。